

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大股东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霍煤集团”）截至2018年12月26日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3,785,424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5.7383%。

2018年12月27日，公司接到霍煤集团通知，霍煤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办理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内蒙古霍林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否	46,892,700股	2018年12月26日	---	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50%	利用质押股份筹资偿还其他债务
合计	---	46,892,700股	---	---	---	50%	---

除前述质押情形外，该股东股份无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情形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，霍煤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93,785,42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份5.7383%，已累计质押其持公司股份46,892,700股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占霍煤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%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.869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27日